广西国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广西防城港市东湾红树林国家级湿地公园可行性

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项目编号：FCZC2020-J3-10003-GXGX

**采购人：防城港市林业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竞标须知 3**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3**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4**

**第五章 合同格式 15**

**第六章 竞标文件格式 20**

**附 表一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35**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防城港市林业局**

**广西防城港市东湾红树林国家级湿地公园可行性**

**研究报告编制服务竞争性谈判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广西防城港市东湾红树林国家级湿地公园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自行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行报名，并于2020年9月28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CZC2020-J3-10003-GXGX

项目名称：广西防城港市东湾红树林国家级湿地公园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364800.00元；最高限价：364800.00元

采购需求：广西防城港市东湾红树林国家级湿地公园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一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咨询合同签署之日起至政府相关部门批复或认可可行性研究报告为止。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②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能提供本次采购内容的供应商；

③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④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⑤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标文件的供应商竞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自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出之时起至2020年9月27日，每天上午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至18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本项目由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填写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信息，然后联系采购代理机构审核，联系方式：0770-3260944，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供应商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信息后才能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电子版,。未注册的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已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0年9月28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防城港市迎宾路红树林大厦东塔）（具体地点以响应文件提交当天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电子显示屏公布的开标室为准）。

 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开启：时间：2020年9月28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防城港市迎宾路红树林大厦东塔）六楼评标室

参加竞标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凭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以上复印件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竞谈。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2、网上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防城港政府采购网站（http://zfcg.fcgs.gov.cn）、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fcgggzy.cn）

八、联系事项：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防城港市林业局

地址：防城港市中心区万山路500号

联系人及电话: 曾瑞艳，0770-280013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国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防城港市防城区翠堤园后门直落30米

联系人及方式：蒋世斌，0770-3260944

3.监督部门

名称：防城港市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电话：0770-6102319

采购人：防城港市林业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3日

第二章 竞标须知及前附表

**竞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项号** | **条款号** | **说明与要求** |
| **1** |  | **项目名称：**广西防城港市东湾红树林国家级湿地公园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项目编号：**FCZC2020-J3-10003-GXGX |
| **2** | **3** | 供应商资格及要求：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②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能提供本次采购内容的供应商；③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④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⑤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标文件的供应商竞标。 |
| **3** | **12.1** | **竞标报价：**供应商必须就“项目需求”中的所有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竞标将被拒绝。 |
| **4** | **15.1** | **竞标文件份数**：“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正本各壹份，副本各肆份。 |
| **5** | **13.1** | **竞标有效期：**竞标截止日期后30天 |
| **6** |  | **服务期限：**自咨询合同签署之日起至政府相关部门批复或认可可行性研究报告为止。 |
| **7** | **14.1** | **竞标保证金：无** |
| **8** | **24.1**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9月28日10点30分。地址：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防城港市迎宾路红树林大厦东塔）。 |
| **9** | **25.1** | **谈判时间**：截标后为与供应商谈判时间（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谈判地点：**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防城港市迎宾路红树林大厦东塔）。 |
| **10** | **30.1** |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按成交金额的2%计收，成交人必须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7个工作日内以成交人名称按规定足额缴入采购人账户或通过银行保函的形式递交。账户名称：防城港市林业局；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防城港港城支行；账号：20775901040007462； |
| **11** | **31** | **代理服务费：**按照发改价格（2014）1573号文计取。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成交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
| **12** | **12.3** | **本项目的预算金额：**叁拾陆万肆仟捌佰元整（¥364800.00）。 |
| **13** |  | **在对供应商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等****查询起止时间：自竞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由供应商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并将打印材料装订进响应文件，作为评审资料保存。****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14** |  |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
| **15** |  | **现场勘察：自行勘察** |
| **16** |  | **解释权：**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谈判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防城港市林业局。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国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人”。

2.4“服务”系指竞标项目采购内容的所有服务以及其他相关的义务。

2.5“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也称竞标文件。

2.6“ 供应商公章”系指供应商用自己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签名印章，不包含专用章。

 2.7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防城港政府采购网站（http://zfcg.fcgs.gov.cn）、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fcgggzy.cn）。

3. 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②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能提供本次采购内容的供应商；

③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④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⑤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标文件的供应商竞标。

4. 竞标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5. 联合体竞标

5.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6.转包与分包

6.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7.质疑和投诉

7.1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7.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7.3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按“9.1条款” 执行。**

**二、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8.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构成

8.1竞争性谈判公告

8.2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8.3项目需求

8.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8.5合同格式

8.6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9.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9.1竞标人要认真审核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发现其中有错误或要求不合理的，竞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澄清。如竞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或疑问的，视同竞标人理解并接受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内容，并自己承担由此引起的竞标损失。同时，不得在竞标结束后针对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

9.2如果竞标人认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存在有倾向性、排他性的内容或条款的，可以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1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向本采购代理机构采购项目联系人反映。

9.3任何竞标人对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要求，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天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传真或电报等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同时认定其他形式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但该答复不指明答复问题的来源，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人，答复将同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为确保采购项目的如期完成，采购代理机构将可能对竞标人在规定时间之后提出的澄清问题不予答复。

9.4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人，并在竞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9.5请竞标人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的电话通知后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以上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或者在网上查询。采购代理机构并将以传真形式发出该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竞标人在每一次收到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竞标人承担。

**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10.1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10.2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10.3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10.4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10.5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6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分为资格审查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并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六章格式的要求填写并装订，**竞标文件必须包边装订，使用活页夹、订书钉等可能导致竞标文件散落或脱页方式装订的将被视为无效竞标文件。**

10.6.1 资格审查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2）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截图**（必须提供）；**

（3）供应商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

10.6.2 商务技术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诚信声明**（必须提供）**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委托时，必须提供）**

（4）竞标函**（必须提供）**；

（5）竞标函附录**（必须提供）**；

（6）售后服务方案，提供的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7）技术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8）中小企业声明函和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9）监狱企业证明文件{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文件为准}；

（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特殊资质证书或证明资料文件或说明（如有，请提供）。

10.7供应商应按照10.6要求提供的竞标文件格式和顺序，另行编制竞标文件，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1. 计量单位

11.1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四、谈判报价要求**

12.竞标报价

12.1供应商必须就“项目需求”中的所有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竞标将被拒绝。

12.2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2.3本项目的预算金额：人民币**叁拾陆万肆仟捌佰元整（¥364800.00）**。

**五、竞标有效期**

13.1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

13.2在原定竞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竞标有效期的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竞标保证金。同意延长竞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应答文件，但需要相应地延长竞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期内本须知第16条的规定仍然适用。

**六、竞标保证金**

无

**七、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5. 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5.1**谈判供应商应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装订封装，即：“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密封在同一个外层信封袋中，密封处应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15.2**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信封上应写明：**

**（1）竞争性谈判项目编号： ；**

**（2）竞争性谈判项目名称： ；**

**（3）供应商名称： ；**

**（4）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姓名或委托代理人姓名： ；**

**（5） 年 月 日北京时间 时 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1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6.1所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指定地点。

17.迟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8**.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竞标文件将视为竞标无效：**

**（1）供应商资质不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的；**

**（2）供应商提交的竞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3）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的；**

**（4）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的；**

**（5）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6）供应商的竞标文件在竞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

**（7）供应商的竞标文件内容不真实的；**

**（8）供应商的竞标报价超出有效报价范围的。**

19.评标内容的保密

19.1截标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竞标的有关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19.2 在竞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和谈判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竞标资格。

20.竞标文件的符合性鉴定

20.1 在谈判之前，谈判小组将首先审定每份竞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

20.2 就本条款而言，实质上响应要求的竞标文件，应该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所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及运用不产生实质性影响；或者对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及供应商的责任不造成实质性限制。

21.竞标文件的澄清

21.1为了有助于竞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可以个别要求供应商澄清其竞标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22.错误的修正

22.1谈判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的竞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2.1.1 如果用阿拉伯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汉语文字表示的数额（人民币大写）不一致时，以汉语文字数额（人民币大写）为准。

22.2 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竞标文件中的竞标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则其竞标将被拒绝，视为无效竞标。

22.3 竞标文件正本与竞标文件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23.评标办法

23.1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标定标（详见第四章的评标办法）。

24.截标

 24.l 采购代理机构将于前附表第8项规定的竞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在竞标文件递交地点举行截标会，参加截标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签名报到。

24.2 截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并邀请采购单位代表和供应商参加。

24.3 截标程序

（1）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人宣布截标会议开始；

（2）介绍参加开标会议的人员名单（包括供应商代表、采购单位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

（3）公布在竞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竞标文件的供应商数量；

（4）宣读谈判和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

（5）采购人代表检验参加开标会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如委托）的证件**【法定代表人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资格证件不齐的竞标文件不予启封；

（6）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竞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7）当众宣布核查结果；

 (9) 宣布截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25.1组建谈判小组

25.1.1谈判小组依法由采购单位评审代表及从政采云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三人以上（含三人）单数。

25.2评标依据：以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竞标文件为评定依据。

25.3评标程序

25.3.1资格审查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审查。

25.3.2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竞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符合性要求。

谈判小组审查竞标文件的有效性、对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要求的响应程度，以确定竞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5.3.3 谈判的时间和地点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的时间后为与供应商谈判时间，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5.3.3.1第一轮谈判

谈判小组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谈判，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按采购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谈判。

25.3.3.2采购文件修正

⑴ 第一轮谈判结束后，各供应商退场等候，谈判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谈判掌握的情况，可以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

⑵ 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供应商集中，谈判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采购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向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⑶供应商根据第一轮谈判情况和采购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盖章）后密封送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25.3.3.3第二轮谈判

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竞标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

第二轮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仍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谈判。以此类推。

25.3.3.4最后报价

供应商作最后报价，密封递交谈判小组。

25.4响应竞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财政部门批准。

**六、确定成交人办法**

26.1 谈判小组只要求资格审查文件评审合格和商务技术评审合格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

26.2谈判小组将根据需要决定是否要求所有合格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或最后报价，该最后报价将作为谈判小组评审的最终依据。

26.3根据以下原则确定成交人（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

26.3.1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时按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

26.3.2符合采购需求，但质量和服务不等时按最低评标价确定成交人。

**七、签订合同**

**27.成交结果及公告**

27.1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工作完成后2个工作日内将谈判报告送采购人,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确认成交人，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

27.2 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7.3竞标人如对成交公告有异议，可以在成交公告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竞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7.4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质疑材料必须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桂财采[2006]11号）的规定，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8.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最终报价或评标价最低的供应商。

**29.签订合同**

29.1供应商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9.2如成交人不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导致的情况除外），则按成交人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成交人参加本次竞标的全部竞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29.3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成交人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采购。

29.4**由于成交人放弃成交或未按规定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导致的情况除外），造成本项目的合同成交价提高（指采购人选择第二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导致成交金额高于违约成交人的成交价），所超出违约成交人的成交价部分由违约成交人承担赔偿责任，并将赔偿金上缴同级财政国库。若成交人拒绝交纳赔偿金，除按相关法规追收赔偿金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9.5合同签订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且签订的合同必须与本竞标文件中的合同书格式(包括内容和结构)相一致，不能改变主要条款，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采购人负责。

**30.履约保证金**

30.1履约保证金金额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成交人必须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7个工作日内以成交人名称按成交通知书规定足额缴入采购人账户或通过银行保函的形式递交。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人资格。

30.2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0.3履约保证金在成交人按合同履行完毕（即工程施工保修期结束）后由防城港市林业局局账户在收到成交人提交的书面申请退付材料（详见附表二）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如数退还。

30.4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人自负。

**八、其他事项**

31.**委托代理服务费**

31.1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成交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委托代理服务费，其金额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并没收成交供应商这次参加竞标的全部竞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2.适用法律**

32.1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32.2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33. 开、评标现场的监控**

本项目开、评标现场实行全程录音录像，供应商在开、评标现场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竞标被拒绝。

第三章 项目需求

**说明：**

**1、供应商应对竞标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法律责任，并负责保护业主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成交人负责。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供应商应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竞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而提出异议。**

**2、供应商应承诺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和资质文件真实，如出现虚假应标情况，供应商除了应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外，还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相关条款来确定赔偿金额。**

|  |
| --- |
| **一、项目要求**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服务技术要求** |
| 1 | 广西防城港市东湾红树林国家级湿地公园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 1项 | 1.可行性研究报告主要包括以下方面内容：（1）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规划要求、技术和经济可行性、环境影响、投融资方案、资源综合利用以及是否有利于提升人民生活质量等方面，对项目可行性进行分析和论证；（2）从政府投资必要性、政府投资方式比选、项目全生命周期成本、运营效率、风险管理以及是否有利于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等方面，PPP模式可行性论证（对项目是否适宜采用PPP模式进行分析和论证）。2.向相关政府部门汇报可行性研究报告，并进行修改完善，直至获得批准。 |
| **二、其他要求** |
| **响应报价要求** | 响应报价应包括本次采购范围内服务价款、人员劳务费、差旅费、税金及与本服务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等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供应商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
| **质量要求** | 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政策和现行技术规范、规程要求。 |
| **售后服务要求** | 接到故障通知后3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指导。 |
| **服务期限及地点** | 服务期限：自咨询合同签署之日起至政府相关部门批复或认可可行性研究报告为止。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成果交付时间及份数** | 合同签订之日起5日内，需将成果纸质版5份，电子版一份提交采购人，并需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改，直至获得政府相关部门批复为止。 |
| **付款方式** | 在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政府相关部门批复后，支付全部合同价款。全部货款于2021年6月30日前一次性付清。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1、谈判小组的构成：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由三人以上（含三人）的单数组成的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成员由采购单位评审代表及从政采云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组成。在整个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将负责对全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审查、谈判及评标工作。。

2、评标依据：以采购文件、竞标文件为评定依据。

二、评标方法：

**⑴初步评审：**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和符合性评审。

**⑵详细评审：**

1、谈判小组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竞标单位进行详细评审。依据“技术标合格评审标准”对技术标进行合格评审。

2、谈判：

有效报价范围：

①最终竞标报价低于或等于招标控制价，且竞标单位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技术标为合格，经评标委员会审定不存在严重不平衡、不合理、不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投标人最终竞标报价。

②为了避免价格的恶性竞争，确保服务质量，如果竞标报价低于本项目采购预算价的85%（不含85%），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必须提供本项目的成本分析报告，针对本项目竞标的价格进行说明，包括管理费用、人员成本构成、技术成本及合理利润等，以避免因无法及时提供说明而导致可能被评委作为无效竞标处理。

③政策功能折扣：

A｛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及桂财采【2012】3号文｝竞标人的竞标产品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政策折扣评标价，即政策折扣评标价=最终竞标报价×（1-10%）；

B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C除上述情况外，政策折扣评标价=最终竞标报价。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1、在工程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报价相同时，按技术标（商务响应及售后服务承诺）优劣顺序排列），并依照次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2、谈判小组认为，某竞标人的有效竞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竞标人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第五章 合同格式

**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合同地点

 签订合同时间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采 购 计 划 号

供 应 商（乙方） 招 标 编 号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 年 月 日 项目的采购结果，甲方接受乙方对本项目的响应，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成交通知书

（2）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3）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如有请提供）

（4）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5）成交供应商澄清函（如有请提供）

（6）最终报价

（7）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项目内容：** 。

**四、合同履行期限：** 。

**五、合同价款：** 。

**六、项目付款方式：**

1、甲方按以下第（1）种方式支付乙方合同价款。

（1）一次性支付：

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经最终验收合格，取得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后  /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2）分期支付：

①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   /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  %作为预付款，计￥    / 元（大写   /  元整）；

②全部货物验收合格后    /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 %，计￥    / 元（大写   /  元整）。

③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货款在获得政府相关部门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后，于2021年6月30日前一次性付清。

2、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3、             /

**七、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按《合同法》有关规定向乙方赔偿损失。

（二）乙方违约，甲方视乙方违约情况，可没收乙方的保证金，直至终止合同；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的损失。

**八、争议及解决**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合同事先约定的条款，向合同履行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本合同一式陆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X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以以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

**十、送达条款**

本合同内的所载明的地址、联系人及电子通信终端均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文书、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文书、法律文书向任何一方当事人于本合同中约定的送达地址或工商登记公示地址、电子通信终端、联系人送达的，书面文件发出之日起第三日视为有效送达，电子文件、传真发出即视为有效送达。

合同双方同意电子送达。若任何一方变更本合同中约定联系方式的，应在变更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对方当事人在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本合同送达条款与争议解决条款均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影响。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甲方（章）：地址：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电话：传真：开户银行：账号：邮政编码： | 乙方乙方（章）：地址：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电话：传真：开户银行：账号：邮政编码： |

**合同条款**

**一 说明**

1.1合同基本条款是指买方（以下简称甲方）和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做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在谈判中协商解决。

1.2制订《合同基本条款》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二 服务条款**

2.1甲、乙双方应将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服务名称、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和售后服务内容等作为本条款的基础。

**三 技术资料**

3.1乙方应在提供服务时按采购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所采购服务有关技术文件资料。

3.2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四 专利权**

4.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提供的设计及可行性报告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五 质量保证**

5.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的服务标准、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产品。

5.2乙方应履行响应文件的承诺，保证拟派出的本项目负责人必须作为项目负责人参与相关项目初步设计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工作，满足履行合同要求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

5.3为保证合同履行质量，乙方有责任建立系统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

5.4鉴于服务性质的特殊性，乙方有责任对所提供的服务和服务成果按照甲方的要求作相应的调整。

**六 付款**

6.1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6.2 付款方式：以竞标文件为准。

**七 违约责任**

7.1由于乙方不能按时完成甲方的 工作，则视为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7.2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乙方有权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违约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按实际损失额赔偿乙方的损失。

7.3其它未尽事宜，双方签订合同时按合同法议定。

**八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8.1在合同有效期限内，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权威机关证明以后，经双方协商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九 合同纠纷解决**

9.1双方在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合同事先约定的条款，向合同履行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十 合同生效及其它**

10.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10.2合同履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六章 竞标文件格式**

**资格审查文件：**

**(供应商名称)**

**竞标文件**

（正/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竞标文件内容： 资格审查文件

竞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一、XXXXXX…………………………………………………………………（页码）

二、XXXXXX…………………………………………………………………（页码）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明（格式）

致：采购人

我单位郑重声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供应商盖章：

日期：

**（2）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截图**

**（3）供应商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副本复印件**

**商务技术文件:**

**(供应商名称)**

**竞标文件**

（正/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竞标文件内容： 商务技术文件

竞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一、诚信声明……………………………………………………………………………（页码）

二、XXXXX………………………………………………………………………………（页码）

**（1）诚信声明**

**诚信声明（格式）**

本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郑重声明，本企业参加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竞标活动所提交的所有资料、填写数据及所包含的附件资料内容是真实的、合法的、有效的，同样我在此所作的声明也是真实有效的。并愿意对在竞标过程中有关部门的调查结果承担责任。

本企业提交的所有竞标资料如有不实，愿接受有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时 间：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竞标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委托时，必须提供）**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 位 名 称） 的 （姓名） 为我公司签署本工程的竞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工程的竞标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性别 ： 年龄：\_\_\_\_\_\_\_

身份证号码： 职务：\_\_\_\_ \_\_\_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4）竞 标 函**

致：

1.根据你方采购项目编号为 （项目编号） 的 （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竞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 小写 的投标总报价并按上述要求承包本项目的 工作。我方保证 质量达到 合格 标准。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我方承认竞标函附录是我方竞标函的组成部分。

4.我方同意所提交的竞标文件在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竞标须知中第14条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竞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开户银行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5）竞标函附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合同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 1 | 履约保证金 | 竞标须知 | 成交金额的 % |
| 2 | 竞标有效期 | 竞标须知 | 竞标截止之后 天 |
| 3 | 服务期限 |  |  |
| 4 | 付款方式 | 按合同条款执行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表中数字空格处由供应商填写**

**（6）售后服务方案，提供的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由供应商自行描述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服务方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7）技术商务响应表**

**技术商务响应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竞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项目需求 | 技术需求 | 技术响应 |
| 1 | 项目内容 | （一）工程概况：1.2.…… | （一）工程概况：1.2.…… |  |
| 2 | 项目内容 | （二）维修目标 1.……  | （二）维修目标 1.…… |  |
| 3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对照招标文件的项目需求的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投标人应将对应的技术要求逐条列出并按上述要求如实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8）中小企业声明函和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2）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9）监狱企业证明文件{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文件为准}；**

**（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采购人）\_\_\_\_单位的\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1）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特殊资质证书或证明资料文件或说明（如有，请提供）。**

附表一：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  |  |
| --- | --- |
| 供应商申请 | 采购编号： |
| 项目名称： |
|  该项目已于 年 月 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 年 月 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 （大写）￥ （小写）退付到达以下帐户。单位名称：开户银行：帐 号：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
| 采购人意见 |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

注：供应商凭退付意见书到采购人处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